

<<2011国家司法考试教材精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1国家司法考试教材精读三卷本·第1卷>>

13位ISBN编号：9787509327586

10位ISBN编号：750932758X

出版时间：2011-5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

作者：太奇教育北京律政司法培训学校

页数：381

字数：50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第一，紧扣考试大纲。

之所以将之归为第一点的原因在于，严格按照司法考试大纲对知识点的要求乃是革新的基础，若“手术”之后竟缺胳膊少腿则完全背离了教材设计的初衷，盲目追逐创新而丧失了自身立足的基础乃舍本逐末之举。

故本书依然紧扣司法考试大纲，略微修改知识点的分布和衔接，将关联性强、对比度明显、经常结合在一起考查的知识点有意识地整合在一起，既保证了原汁原味的考试大纲，又跨越了各知识点之间人为的分割，做到错落有致、疏而不漏。

第二，突出学习重点。

本套教材直观看来，波浪线、阴影和表格等特殊编辑符号众多，其实皆为作者们仔细思考的轨迹。

课堂教学中，老师当然会将每个知识点的重点程度和考查频率提醒给学生，学生也多会依据这两条标准来有的放矢地复习备考。

但问题在于，一方赢谏釜：时间有限，老师选择的也不会涵盖所有考点，对每个考点的讲解力度也有所不同，每个学生对考点的即时掌握程度也因人而异；另一方面，学生也可能因做笔记的需要而无法兼顾老师的讲解，有时候甚至在老师评析例题时匆忙记录，可谓捉襟见肘、顾此失彼。

而本套教材之最大亮点在于，每位作者皆依据考试大纲上的知识点对单薄的文字表述做了深层次的加工，不仅在有些黄金考点和易错考点之后附上“考点提示”，而且就每个考点的具体考查指点迷津，让读者一目了然地明白各个章节的重点所在和各个考点中有分量的知识点构成，做到无论上课下课都能做到胸有成竹，既能减少课堂记录压力，提高听课效率，又是课下温习阶段的良师益友。

第三，设计陷阱点拨。

司法考试日益精细化是同仁们和考生们有目共睹的，出题者越发愿意在细节问题上大做文章，考生稍有不慎即束手就擒，痛失分数。

本套教材不仅做到重点突出，更在重点之上设有“陷阱点拨”，帮助考生轻松闯关，拿到不该丢的分数。

陷阱点拨实乃教学经验的积累，仅凭考生研读考试大纲未必能绕过出题者的羁绊，故本书之又一特色呈现出来。

第四。

浓缩知识精华。

这套书的最大亮点是浓缩知识精华，各位培训教师通过精心选择，合理取舍，给考生提供最“精简”的复习版本，节省考生们的复习时间。

这个版本也可以作为广大考生最后冲刺阶段的复习宝典。

倡导上述四项特点并非空穴来风，而是培训教师们在教学实践中的经验总结，也印证了那句“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的千古名句。

希望通过这套浓缩版的教材，呈现给广大读者和考生一个全新的知识结构、学习方法和应试策略，毕竟，探索的目的依然还是为了分数而奋斗，为了理想的法律职业而奋斗。

<<2011国家司法考试教材精读>>

书籍目录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 第一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理论
- 第二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内容
- 第三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要求

法理学

- 第一章 法的本体
- 第二章 法的运行
- 第三章 法的演进
- 第四章 法与社会

法制史

- 第一章 中国法制史
- 第二章 外国法制史

宪法学

-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 第二章 国家的基本制度(上)(略)
- 第三章 国家的基本制度(下)
- 第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略)
- 第五章 国家机构
- 第六章 宪法的实施和保障

经济法

- 第一章 竞争法
- 第二章 消费者法
- 第三章 银行业法
- 第四章 财税法
- 第五章 劳动法
- 第六章 土地法和房地产法
- 第七章 环境保护法

国际法

- 第一章 导论
- 第二章 国际法律责任

.....

国际私法

国际经济法

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2）备案期限：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备案自海关总署准予备案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10年，在上述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内，权利人向海关总署申请续展备案，每次续展备案的有效期为10年。

（3）申请法院措施：权利人在向海关提出采取保护措施的申请后，可依我国《商标法》、《著作权法》、《专利法》，在起诉前就被扣留的侵权嫌疑货物向人民法院申请采取责令停止侵权行为或者财产保全的措施。

（4）申请海关措施：权利人发现侵权嫌疑货物即将进出口的，可以向货物进出境地海关提出扣留侵权嫌疑货物的申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海关应当放行被扣留的侵权嫌疑货物：第一，扣留侵权嫌疑货物，自扣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的；第二，扣留侵权嫌疑货物，自扣留之日起50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并且经调查不能认定被扣留的侵权嫌疑货物侵犯知识产权的；第三，涉嫌侵犯专利权货物的收货人或者发货人在向海关提供与货物等值的担保金后，请求海关放行其货物的；第四，海关认为收货人或发货人有充分证据证明其货物未侵犯知识产权权利人的知识产权的。

三、国际技术贸易与国际知识产权许可协议（一）国际技术贸易国际技术贸易是指跨越国境的有偿技术转让，“跨越国境”是技术贸易“国际性”的标准。

（二）国际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及其种类国际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又称国际许可证协议，指知识产权出让方将其知识产权的使用权在一定条件下跨越国境让渡给知识产权受让方，由受让方支付使用费的合同。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